

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、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或监狱和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不提供的，按无效投标处理；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，享受价格扣除优惠。

（三）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如皋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）的（如皋市利用闲置地块建设体育场地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如皋市利用闲置地块建设体育场地工程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江苏迈冠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0 人，营业收入为 9158.5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857.28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迈冠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8 月 14 日

注 1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四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根据响应供应商具体情况而定，如不属于可删除）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

（四）监狱和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

我公司不属于监狱企业